

关于华扬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产业准入条件的函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梁溪分局: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市区科研设计用地和商业用地出让政策的通知》(锡政办发〔2019〕47号)的相关要求,提出如下准入条件:

华扬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位于梁溪区华扬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西北侧,可建设用地面积约3.65亩,产业类型为通用设备制造业,引入企业注册资本不低于5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5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137万元/亩。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得建设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专项政策规定的限制类、禁止类项目,并按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办理相关行政许可手续后,才能开工建设。

无锡市梁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2月23日